

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
薛城区财政局
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文件

薛发改字〔2023〕69号

关于暂时继续执行我区公办小中学课后服务 收费标准的通知

全区有关学校：

公办中小学课后服务收费新政策出台前，《关于明确我区公办中小学课后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》（薛发改字〔2022〕60号）暂时继续执行，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薛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


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





薛城区财政局



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 12 月 29 日